

花蓮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審議會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貳、地點：線上視訊會議

參、主持人：吳委員勁毅

記錄人員：陳苾瑄

肆、出席人員：詳會議簽到單（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單位報告：略

柒、各案所有權人、使用人、管理人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及旁聽人分別陳述意見：

一、提案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4 條列冊追蹤之「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舊校長宿舍」是否持續列冊、解除列冊或進入指定登錄程序案，敬請審議。

「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意見如下：

本校申請解除校長宿舍文化資產列管，主要基於以下考量，懇請審議會審慎評估並同意申請。

（一）歷史與文化價值不足

1. 歷史價值有限：該建築僅作為歷任校長宿舍使用，未涉及重大歷史事件或知名人物活動，亦未見具代表性的歷史意涵。
2. 文化特色不明顯：建築風格為一般功能性設計，無特定工藝或地方文化特色，未對校園或地方社會發展產生顯著影響。
3. 藝術價值有限：宿舍結構與外觀採標準化設計，內部裝潢簡樸，無特殊建築美學或工藝價值。
4. 環境意義不足：該建築與周邊校園環境缺乏文化整性，目前殘破狀況反而影響校園景觀品質。

（二）現況困難與維護困難

1. 結構老舊，存在安全風險：
 - （1）建築長期缺乏維護，屋瓦剝落、樑柱腐蝕、地基下陷，嚴重影響安全，對師生及訪客構成潛在危險。
 - （2）若要進行完整修復，所需經費龐大，但學校資源有限，難以負擔。
2. 維護條件不足：
 - （1）學校無專業文資維護人員，無法依規定進行妥善修繕與管理。
 - （2）在現行財政與資源條件下，修復成本過高且效益不彰，難以確保長期保存價值。

花蓮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審議會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3. 用途受限，空間閒置：由於宿舍用途單一，即使修復，亦難以有效活化利用，恐成為閒置空間，無法發揮最大效益。

（三）解除列管後的未來規劃

1. 提升空間利用，回應學校需求：

（1）若能解除列管，學校將適度整理該空間，使其成為學生活動場地、戶外教學空間、生態教育區或校史展示區，為師生提供更具價值的學習環境。

（2）透過改造與再利用，可讓空間發揮實際教育效益，而非長期間置，甚至成為校園安全隱憂。

2. 改善環境整飭品質：目前宿舍與周邊景觀不協調，若能重新整理，將有助於提升校園整飭環境，營造更優質的學習場域。

（四）結論

經綜合評估，該校長宿舍受限於現況條件，未來的保存與活化具有相當難度。當初由鄭寶秀議員協助提案，原意是希望爭取經費進行修繕，但在資源有限且建築使用效益未見提升的情況下，學校認為解除列管後，將能更靈活規劃空間，以符合教育與校園發展需求。經討論，鄭議員亦支持本校提出解除列管申請，以利後續環境改善與更有效的空間運用。懇請文化資產審議會審慎考量，予以同意。

二、提案二：「原花蓮港廳壽尋常高等小學校奉安殿（福德宮）」登錄修正案，敬請審議。

（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東農場」意見如下：

旨揭公告登錄位置為中華路一段 52 巷 7 號西北方，惟奉安殿出入口位於大同路且設有牌樓於大同路與理想路口，另查中華路一段 52 巷已設立理想路銘牌，似有重複與誤導搜尋可能之虞，建請修正為大同路 33 號東北方。

（二）「奉安殿福德管理委員會」意見如下：靜待貴局處理。

三、提案三：「花蓮縣歷史建築花蓮港廳吉野村煙草耕作指導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案，敬請審議。

四、提案四：「花蓮縣歷史建築明禮路日式宿舍（14 巷 2 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案，敬請審議。

五、提案五：「花蓮縣歷史建築安通溫泉旅舍修復再利用計畫」案，敬請審議。

花蓮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審議會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六、提案六：「花蓮縣縣定古蹟及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建築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案，
敬請審議。

花蓮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審議會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捌、審議及決議：

一、提案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4 條列冊追蹤之「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舊校長宿舍」是否持續列冊、解除列冊或進入指定登錄程序案，敬請審議。

(一)審議結果：

本案迴避人數 0 人，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1. 解除列冊追蹤之委員計 0 人。
2. 持續列冊追蹤之委員計 11 人。
3. 具古蹟潛力，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7 條所定審查程序辦理後續事宜之委員計 0 人。
4. 具歷史建築潛力，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8 條所定審查程序辦理後續事宜之委員計 0 人。

(二)決議：持續列冊追蹤。

(三)審查意見詳如附件。

二、提案二：「原花蓮港廳壽尋常高等小學校奉安殿（福德宮）」登錄修正案，敬請審議。

(一)審議結果：

本案迴避人數 0 人，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1. 維持原登錄位置之委員計 0 人。
2. 建議變更登錄位置：花蓮縣壽豐鄉共和村大同路 33 號東北方之委員計 11 人。
3. 其他(含建議事項)之委員計 0 人。

(二)決議：建議變更登錄位置為花蓮縣壽豐鄉共和村大同路 33 號東北方。

(三)審查意見詳如附件。

三、提案三：「花蓮縣歷史建築花蓮港廳吉野村煙草耕作指導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案，敬請審議。

(一)審議結果：本案迴避人數 1 人，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1. 審查通過之委員計 3 人。
2. 依審查意見修正，授權文化局審查後通過之委員計 7 人。

花蓮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審議會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3. 審查不通過之委員計 0 人。

(二)決議：依審查意見修正，授權文化局審查後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如附件。

四、提案三附帶案由：依「花蓮縣歷史建築花蓮港廳吉野村煙草耕作指導所修復及再利用」辦理變更登錄公告，敬請審議。

(一)審議結果：本案迴避人數 1 人，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1. 不同意變更，維持原公告名稱「花蓮縣歷史建築花蓮港廳吉野村煙草耕作指導所」及公告內容之委員計 0 人。

2. 同意變更，依「花蓮縣歷史建築花蓮港廳吉野村煙草耕作指導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報告書內容，變更登錄名稱為「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花蓮支局吉野村煙草耕作指導員駐在所」、登錄種類為「辦公廳舍」及補充公告內容之歷史沿革、登錄理由、竣工年代及指認範圍，並由文化局辦理變更公告程序之委員計 10 人。

(二)決議：同意變更，依「花蓮縣歷史建築花蓮港廳吉野村煙草耕作指導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報告書內容，變更登錄名稱為「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花蓮支局吉野村煙草耕作指導員駐在所」、登錄種類為「辦公廳舍」及補充公告內容之歷史沿革、登錄理由、竣工年代及指認範圍，並由文化局辦理變更公告程序。

(三)審查意見詳如附件。

五、提案四：「花蓮縣歷史建築明禮路日式宿舍(14 巷 2 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案，敬請審議。

(一)審議結果：

本案迴避人數 1 人，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1. 審查通過之委員計 3 人。

2. 依審查意見修正，授權文化局審查後通過之委員計 7 人。

3. 審查不通過之委員計 0 人。

(二)決議：依審查意見修正，授權文化局審查後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如附件。

六、提案四附帶案由：依「花蓮縣歷史建築明禮路日式宿舍(14 巷 2 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辦理變更登錄名稱，敬請審議。

花蓮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審議會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審議結果：

本案迴避人數 1 人，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1. 不同意變更，維持原公告名稱「明禮路日式宿舍」之委員計 0 人。
2. 同意變更，依「花蓮縣歷史建築明禮路日式宿舍(14 巷 2 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報告書內容，變更為「明禮路 14 巷 2 號日式住宅(三浦勳宅)」，並由文化局辦理變更公告程序之委員計 10 人。

(二)決議：同意變更，依「花蓮縣歷史建築明禮路日式宿舍(14 巷 2 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報告書內容，變更為「明禮路 14 巷 2 號日式住宅(三浦勳宅)」，並由文化局辦理變更公告程序。

(三)審查意見詳如附件。

七、提案五：「花蓮縣歷史建築安通溫泉旅舍修復再利用計畫」案，敬請審議。

(一)審議結果：

本案迴避人數 1 人，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1. 審查通過之委員計 3 人。
2. 依審查意見修正，授權文化局審查後通過之委員計 7 人。
3. 審查不通過之委員計 0 人。

(二)決議：依審查意見修正，授權文化局審查後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如附件。

八、提案六：「花蓮縣縣定古蹟及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建築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案，敬請審議。

(一)審議結果：

本案迴避人數 1 人，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人數 11 人。

1. 審查通過之委員計 2 人。
2. 依審查意見修正，授權文化局審查後通過之委員計 8 人。
3. 審查不通過之委員計 0 人。

(二)決議：依審查意見修正，授權文化局審查後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如附件。

拾、散會(下午 5 時 30 分)

花蓮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審議會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委員名單	
委員姓名	出席情形
吳委員勁毅	視訊會議
符委員宏仁	視訊會議
李委員國玄	視訊會議
葉委員俊麟	視訊會議
陳委員鴻圖	視訊會議
王委員維周	視訊會議
張委員正瑜	視訊會議
何委員黛雯	視訊會議
林委員雅萍	視訊會議
陳委員秀珠	視訊會議
許委員嘉勇	視訊會議
鄧委員子榆	請假
黃委員淑梅	請假
蔡委員明志	請假
李委員東明	請假

花蓮縣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審議會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序	提案編號	列席單位	聯繫人	簽到
1	提案一	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	校長 陳俊能	視訊會議
			總務主任 張秀菁	視訊會議
3	提案二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東農場	副廠長 鄔弘盛	視訊會議
4			技師 劉育霖	視訊會議
5		奉安殿福德管理委員會	主委 盧榮華	請假
6	提案三	桔木設計	蔡明珊	視訊會議
7			張侯霖	視訊會議
8		范綱城建築師事務所	范綱城	視訊會議
9	提案四	桔木設計	蔡明珊	視訊會議
10			張侯霖	視訊會議
11		范綱城建築師事務所	范綱城	視訊會議
12	提案五	張義震建築師事務所	張義震	視訊會議
13			陸俊元	視訊會議
14			謝璿	視訊會議
15		安通溫泉旅舍	連祥淵	視訊會議
16	提案六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		請假
17		行遠國際規劃設計有限公司	鄭敏慧	視訊會議